

佔地87公頃 業權屬港府 招攬全球優質人才機構 河套建港深創科園



在梁振英（右一）與許勤（左一）見證下，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與深圳市副市長艾學峰簽署落馬洲河套地區共同發展合作備忘錄。 新華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香港創新及科技發展將邁入新里程，香港特區政府與深圳市政府昨日簽署《關於港深推進落馬洲河套地區共同發展的合作備忘錄》，雙方將共同發展河套區87公頃土地，成立「港深創新及科技園」，期望可吸引高端研發機構、高等教育、創新科研機構等進駐，藉聯繫國內外頂尖企業研發機構和高等院校建立科研合作基地，與世界各地優質的研究人才交流和合作。是次「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另一亮點，就是解決已討論20年的業權問題，令有關土地可得以善用。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面積約是現時香港科學園的四倍，是香港歷來最大的創科平台，將建立重點創科研究合作基地。根據《合作備忘錄》，港深雙方將會遵循「一國兩制」方針，遵守香港基本法，同意在實現港深兩地優勢互補的前提下，共同發展河套地區為「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特區政府未來則會負責河套地區的基礎設施建設，並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成立附屬公司，負責園區上蓋建設及營運（見另稿）。

討論20年業權問題獲解決

港深雙方同意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內建設相關輔助設施，包括建立「綜合性高端培訓平台」，向全球頂尖高等院校徵求辦學建議。在非牟利的基礎上，在園內開辦分校或新的院校，集中提供與高科技有關的研究院及專業培訓課程培訓人才，與園內的設施產生協同及聚集效應；及相關的文化創意、商業、社區和其他配套設施。除了大力發展，是次「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另一標誌意義，就是解決港深政府討論20年的業權問題。落馬洲河套區原位於深圳境內，但在1997年深圳河治理工程將河道拉直後，河套區便落入深圳河以南的香港境內。港深雙方一直就土地業權進行磋商，

並曾於2007年時達成協議，由兩地官員組成聯合專責小組，以「共同開發、共享成果」原則合作發展河套區。

基建開發費用由港府支付

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昨日表示，雙方已就土地業權和共同開發機制達成共識，深圳已確認河套區的業權屬於港府。因此，在開發機制方面，特區政府將負責河套地區的基礎設施建設，當中包括土地平整和基建設施，以及河套地區以外並同時為應付河套地區發展及其周邊地區所需要提供的基建配套設施。有關基建開發費用將由特區政府支付。土地平整後，該幅土地將交予香港科技園公司，再由香港科技園公司與特區政府商討發展創科園的財政安排。林鄭月娥並指，特區政府會為雙方認可的深方人員提供進入河套區的便利出入境安排，例如類似APEC商務卡，令他們通關時可更方便。

至於聯合執行及解決爭議機制，由港深雙方相關部門和人員組成「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發展聯合專責小組」，將會負責對發展河套地區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和協商。由香港科技園公司成立的附屬公司，則須定期就「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發展事宜向「聯合專責小組」作匯報。



港深雙方將共同發展落馬洲河套區87公頃土地，成立「港深創新及科技園」。

港深創新科技園選址位置



河套分ABC三區發展



落馬洲河套區發展研究了10年，除了今次全城關注、由港深兩地攤分的A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外，另外坐落在香港境內的B區，將會由香港負責，坐落在深圳境內的C區則由深圳

政府負責。在「港深創新及科技園」內，最高總樓面面積將為120萬平方米，當中約113萬平方米會靈活分配於高等教育、高科技研發設施及文化創意產業，另外約6萬平方米將用於商業。 ■記者 鄭治祖

科技園營運 下季頒大綱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翁麗娜）香港與深圳昨日簽署合作備忘錄，落實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香港科技園公司將成立附屬公司，負責落馬洲河套園區上蓋建設及營運。政府消息人士表示，科技園公司是本地創科旗艦法定機構，營運經驗豐富，因此委託其營運最為恰當。消息人士透露，下一步將向立法會申請撥款，以聘請顧問公司制定項目設計圖，並希望於今年第二季公佈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

科技園公司經驗更勝任

佔地87公頃的河套地區將發展「港深創新及科技園」，面積為科學園的4倍，是香港歷來最大的創科平台。政府消息人士表示，科技園公司負責管理白石角的科學園已10多年，現有五六百間公司進駐，認為該公司營運經驗豐富，相較數碼港及港科院更有能力勝任，否定有「欽點」之說。政府消息人士表示，由於河套地區的土地業權均屬港方擁有，亦由港方

負責出資，將來科技園成立附屬公司的董事局，雖然港深雙方都會提名成員入局，不過董事局主席會由港方委任，所以「整個園區的話事權在香港一方」。消息人士又透露，已有深圳科研公司表示想進駐園區，但深圳無要求當地企業有優先權，所有公司都要經科技園附屬公司批核審查。

研方法便利深圳人員出入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位於深圳及香港之間，如何接駁交通也是重點。政府消息人士指出，在園區與深圳接壤的地區，政府已預留位置興建接駁橋，方便交通流通，將來亦會研究如何便利深圳的企業人員來往園區。

至於園區的主體工程造價及落成時間表，消息人士指目前言之尚早，須待向立法會申請主體工程設計撥款，及向城規會申請改劃落馬洲河套區發展，才可以知道花費多少。至於港商在區內有沒有優惠，消息人士指現階段未有答案。

「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簡介

選址：落馬洲河套區(研究範圍A區)

佔地：87公頃

運營：香港科技園公司

撥款：政府料於今季向立法會申請撥款

大綱：政府希望於今年第二季公佈法定分區計劃大綱圖

整理：記者 鄭治祖

河套地區發展歷程

2007年10月

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納入施政報告「十項重大基建工程」之一

2007年12月

香港特區政府政務司司長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市長主持深港合作會議
簽署《關於近期開展重要基礎設施合作項目協議書》，協議中包括成立「港深邊界發展聯合專責小組」，由香港特區政府發展局局長和深圳市人民政府常務副市長擔任組長

2008年6月

就河套地區未來用途作公眾諮詢
高等教育、高科技研發和文化創意產業用途在兩地均獲較多支持

2008年11月

深港合作會議
就開展河套地區綜合研究的安排簽署合作協議書

2009年6月

兩地政府共同展開研究
以「共同研究、共同開發、共享成果」的原則合作進行《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規劃及工程研究》

2011年11月

深港合作會議
簽署《推進落馬洲河套地區共同開發工作的合作協議書》，就河套地區的發展定位、適用法律等重要事項，達成一定共識和合作意向，惟在土地業權和共同開發機制方面尚未達成一致意見，需要繼續磋商

2016年年底

經行政長官與深圳市委書記多次磋商後，港深雙方在土地業權和共同開發機制方面達成一致意見

資料來源：特區政府

整理：記者 鄭治祖

優勢互補 雙劍合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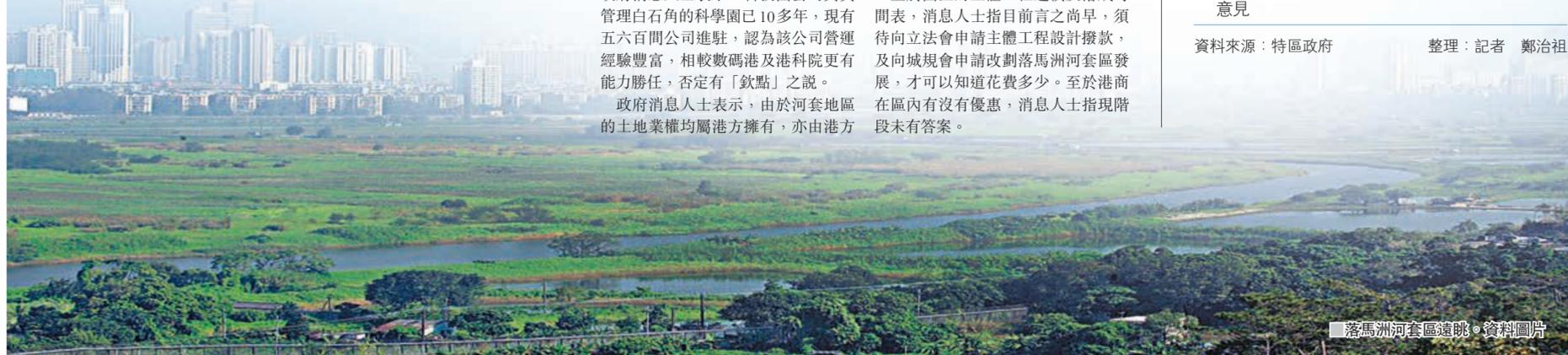


特區政府昨日與深圳市政府簽署合作備忘錄，將共同把落馬洲河套地區發展成創新科技園。新界北部的發展近年往往成為燙手山芋，由興建高鐵香港段，再到新界東北發展，以至新增蓮塘/香園圍口岸，都有人祭出「兩地議題」，令事情變得棘手。是次也不例外。河套區對港人來說地處偏遠，有人持門戶之見，稱如果發展起來，得益的只會是深圳。不過，環顧全球成功的科技園區，很多都是位處城市邊陲，如美國加州矽

谷，範圍就包括三藩市灣區及鄰近的聖塔克拉拉（Santa Clara）。歐洲代表就有法國的索菲亞科技園（Sophia Antipolis），位於尼斯（Nice）和港人熟悉的康城之間。

科技園位於兩城之間，就是為了各取所長。深圳近年創科發展更勝香港，軟件有騰訊，硬件有華為，電動車有比亞迪，都是在各自行內獨當一面的品牌；香港就於保障知識產權及法律等專業服務具有優勢。港深雙劍合璧，這是歐美對手不想看到的結果。

■記者 陳庭佳



落馬洲河套區遠眺。資料圖片